

爱美容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爱美容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诺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博特”)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利多卡因丁卡因乳膏《药品注册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药品注册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药品通用名称:利多卡因丁卡因乳膏 英文名称丁卡: Lidocaine and Tetracaine Cream
生产企业	山东良桐制药有限公司
申请事项	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剂型	乳膏剂
规格	15g:利多卡因1.06g与丁卡因1.06g
注册分类	4化学药品类
药品批准文号编号	H10120072826
药品有效期	24个月
处方药/非处方药	处方药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120206066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至2031年09月21日
证书编号	2026B03026
上市许可持有人	北京诺博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该药按照药品生产、经营规范，经符合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在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利多卡因丁卡因乳膏为处方药，适用于成人的完整皮肤，为浅层皮肤手术提供局部镇痛，如真皮层填充注射、脉冲染料激光治疗、非剥脱面部激光修复和激光辅助纹身去除。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取得利多卡因丁卡因乳膏《药品注册证书》，是公司在药品领域产品拓展的重要进展，丰富了公司产品矩阵，该药未来上市后将与公司现有产品形成协同效应，能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综合解决方案，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加快推进上述药品的生产及销售，但受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上述药品未来销售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利多卡因丁卡因乳膏的药品注册证书。特此公告。

爱美容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获授的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获授的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所在业务单元未达成100%行权条件的绩效考核目标，同时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发生离职，公司拟根据2024年和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以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上述激励对象获授的共计561,110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其中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的股票期权为26,610份，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的股票期权为30,500份。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6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2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于2026年9月27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结束，相关换届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为保障董事会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将相应顺延。

在换届完成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7日、9月2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已于2026年8月25日披露了《大业股份2026年半年度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6,399.14万元。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亏损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发送函询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7日、9月2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

经核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和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近期刊关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7日、9月2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已于2026年8月25日披露了《大业股份2026年半年度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99.14万元。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亏损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负责人承诺

公司董事会声明，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公司现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6-089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按照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一）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1. 2025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 2025年2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3.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4. 2025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5. 2025年6月13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 2025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及预留份额的议案》，同意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调整为1,002,792股，预留份额调整为475,000股。

7. 2025年6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002,792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17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65.1元/股。

8. 2025年6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475,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9月23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65.1元/股。

9. 2025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10. 2026年8月17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1. 2026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份额调整的议案》。

12. 2026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注销解锁情况及剩余未解锁标的股票数量及占比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已解锁401,1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剩余未解锁股票数量为601,6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

本次预留受让部分为首次解锁，前期无解锁情况。本次预留受让部分解锁股票数量为1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

本次解锁后，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剩余未解锁股票数量为2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90.18%。

综上，本员工持股计划合计剩余未解锁股票数量为886,6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的锁定期安排及前期解锁情况

根据《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预留受让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40%、30%、3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取得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025年9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将预留受让部分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6-临073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或书面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彬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定主责主业及培育业务的提案》

公司结合自身发展实际及“十五五”业务布局，按照相关规定，确定主责主业及培育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提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四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十五五”发展规划》的提案》

“十五五”时期是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阶段，公司紧密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自身发展实际，编制了《“十五五”发展规划》，明确了公司未来五年发展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实施路径和保障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提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四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部分子公司开立期货账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提案》

为有效对冲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等风险，公司拟为下属的甘肃红鹭黄金有限公司、白银市红鹭贵金属有限责任公司、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富尔多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五家子公司开立期货账户，并择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6-069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韩伟根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同意选举韩伟根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韩伟根先生简历

韩伟根，男，汉族，1976年6月出生，1998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政工师。历任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党政办公室主任、主任，禄丰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挂职），中国铜业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易门铜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谦比希铜冶炼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卢阿拉巴铜冶炼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铝乾星（成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西南铜业分公司党委书记。

韩伟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6-050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0月14日 09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4日至2026年10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股东（1）人
1.01	李朝政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临2026-049号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对选举董事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所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激励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请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激励登记日
A股	600096	云天化	2026/09/3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联系方式

一个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一) 会期半天，与会者交通及食宿自理。

(二) 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871-64327177、传真号码：0871-64327155；

联系人姓名：徐朝军。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6-049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提名李朝政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了审核，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李朝政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符合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件：李朝政先生简历

李朝政先生简历

李朝政，男，1970年12月生，大学本科。2016年7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2018年1月至2021年4月任青海云天化国际化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4月至2022年8月任青海云天化国际化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2年8月至2023年5月任重庆云天化天聚新材料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聚甲酞产品事业部总经理，青海云天化国际化肥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5月至2026年1月任重庆云天化天聚新材料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公司聚甲酞产品事业部总经理；2026年1月至今任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流程与数字化运营部副部长。

李朝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

证券代码：601698 证券简称：中国卫通 公告编号：2026-033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办理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的基本情况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集团”）于2024年8月26日将其持有的637,408,512股公司股票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关担保及信托登记。

2024年8月29日，航天科技集团完成发行“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可交换债券”）。

2026年4月3日，本期可交换债券已全额换股，提前到期摘偿，航天科技集团拟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24航天EB”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将“航天科技集团-中金公司-24航天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的公司股份176,3